



## 細則及責任條款

### 報名須知

- 報名時須交訂金每位港幣1,000元(旺季期間每位港幣2,000元),餘款須於出發前20天繳付所有團費及所須稅項。逾期不付,本公司有權取消客人之訂位及扣除該項訂金,逾期報名者須即時繳付全部費用。
- 客人所繳旅行團費用,不得轉讓予任何其他人士或改作繳付其他項目之費用。
- 本公司力求印製的行程表及廣告內所訂之團費準確無誤,惟當以辦事處最新之報名價格為準。
- 客人繳付訂金後至出發日前,本公司在特別情況下,有權調整旅行團收費。
- 為保障大多數團員利益,本公司保留絕對權利拒絕/接受任何人士參加本社之旅行團。
- 貴客惠顧,請以現金、易辦事(EPS)或支票付款,支票抬頭“香港學聯旅遊有限公司”。(如在出發前七個工作天內繳費,支票付款恕不接受,多謝合作。)

### 更改行程/取消旅行團

- 出發時如發生特別情況如罷工、政變、颱風或自然災害等,在未獲本公司通知之前,客人仍須於指定時間和地點集合。否則,將作自動退團論,所繳團費概不發還。
- 本公司依據行程表所訂項目提供服務,在出發前如遇有迫不得已的理由(包括罷工、政變、原定之交通取消或延誤、天氣惡劣、水火等各種自然災害等。)基於團友的安全,本公司有權取消旅行團,或更改行程。
- 於行程中,若因第1項所列理由而必須將行程更改或取消某一項目,本公司可依照當時情況全權處理,包括有權縮短或延長旅程,屆時費用如有變動,以多除少補方式處理,客人不得藉詞反對或退出。
- 本公司根據旅遊業議會指引,有權在出發前七天取消旅行團(以出發日計算,但不包括出發日及通知日)如參加人數不足、未能安排交通,住宿或團員不獲發簽證等,在此情況下,除簽證費外,所繳交費用將會悉數退回,本公司不需負責取消旅行團之責任。
- 行程書須按實際交通情況而定;領隊或當地導遊有權對各觀光地點及時間分配作靈活調配。

### 中途參團或離團

- 客人如要求自行出發或中途參團,如因任

何延誤以致未能隨上原團安排之行程,所繳團費概不發還,而其個人之一切住宿膳食以及其他直接或間接的費用或損失,概與本公司無涉。

- 客人在行程中若因個人問題或決定、意外、疾病、當地法例、證件遺失或無效被拒絕入境等,導致中途離團或自行返港,所繳之團費,概不發還,而其離團後的金錢及時間的消費及損失,概與本公司無涉。
- 若團中有某些人的行為妨礙領隊或團體正常活動及利益時,如在行動或言語上侮辱或滋擾其他團員或工作人員,引致其他團員的人身或財物安全受到威脅,為保障團員利益,本公司隨團職員有權驅逐此等行為人士離團,本公司將不負責被逐者離團後的任何行動及費用,其未完成部份旅程之餘數,將不會退回。

### 責任問題

- 本公司代團友安排之交通工具(如飛機、輪船、火車或巴士等)、住宿、膳食點、旅遊觀光或娛樂項目,均非由本公司擁有、管理或操作。所有由本公司代團友作出之上述安排,或代上述服務機構單位簽發之任何票券、交換文件、收據、合約或票據等,乃按照上述服務機構單位預先擬定的規則條款簽發。團友如遇交通延誤、行李損失、意外傷亡及財物損失等,該向擁有、管理或操作有關服務機構單位直接交涉追討或賠償,本公司概不對該等遺失、傷亡或損失負責。對於非本公司職員之任何疏忽或失職,本公司也概不負責。團友當根據有關服務機構單位之有關規則條款,進行追討交涉。團友在行程中遇上任何事故(如參加任何娛樂或遊戲項目時發生意外)而導致傷亡或財物損失,本公司概不對該等傷亡或財物損失負責。其金錢及時間損失,概與本公司無關,惟本公司將盡力協助。
- 在旅途中,客人若參加任何行程以外的活動,包括自費活動等,如引致人身或經濟上的任何責任均由客人承擔,概與本公司無關。客人應按本身所需,購備足夠保險,以作保障。
- 本公司雖受委託代辦入境簽證、機票延期等手續,惟絕不保證及不負有關機構接納與否之責,若團員因此未能成行或需延長、縮短行程而引致任何損失,均與本公司無關。
- 各地自費項目及入場費只供作參考。
- 行程中安排之機票/船票/車票等項目,均屬團體訂位,一經在香港確認及訂購

後,不論任何情況下而未能使用者,概不退回任何款項。

- 團員須遵守各國政府之條例,嚴禁攜帶違禁品,違例者須自行負責。

### 退團條款

客人退團須親到本公司或以書面向本司提出。客人退團之扣除費用如下:

出發前天數	扣除費用
30天前	訂金
21 - 29天	團費百分之廿五
15 - 20天	一半團費
14天或以內	全部團費

### 團費包括項目

- 行程內之交通、膳食及住宿等(以個別團隊的行程表及行程單張為準則)。
- 團體平安旅遊保險。
- 請參考個別團隊之備註部份。

### 團費不包括項目

- 旅行證件及簽證服務。
- 機場稅、關稅及其他稅項。
- 行李超重費用(一般規定免費載運額為20kg)。
- 私人消費如洗髮、郵電通訊、香煙、酒水、宵夜等。
- 給予領隊、導遊、司機的賞金。
- 個人醫療保險及行李保險。
- 請參考個別團隊之備註部份。

### 旅行證件

客人須持有效之旅行證件,如香港特區護照或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旅行證件有效期由出發日起計算最少九個月。

### 注意事項

- 每團之出發人數以不少於15人為原則,在特殊情況下,若人數不足15人出團,本公司有權不派香港領隊隨團出發,將改由導遊於當地接待。
- 出發前妥善存放蓋有香港旅遊業議會印花的收據或交托親人保管,如遇意外,便可申請「旅行團意外緊急援助基金」之援助。
- 本公司衷心建議,參加旅行團的客人須在出發前根據個人之需要購買旅遊保險及認清承保範圍,以備足夠保障的保險。
- 本公司有權使用團友在本公司辦事處及旅途中活動之照片、錄影帶、作品,作為宣傳用途。

Ref: T&C\_11May09